

## 读书札记

## 文明互鉴的中国范式

□陈其伟

“人类文明从何处来，又将去往何方”，古往今来引发无数人的思考，而文明交流互鉴就是这一思考的重要话题。人类文明是在交流互鉴中发展进步的，关注文明交流的发展演变，掌握文明交流的历史规律和未来走向，才能把握当代人类文明发展趋势。不管是地缘政治演变驱动论，还是商贸集团正增长秩序论，其底色都是人类文明是在交流中实现向前跨越的。即使再过一万年，人类文明也会在交流中走过白天黑夜，历史潮流不可违。

如同每一个孩子都是父母创造的奇迹一般，每一种文明都是人类创造美好的结晶。中华文明积淀着中华民族最深沉的精神追求，所形成的价值理念、道德观念和人文精神等在世界上影响深远，有力推动了人类文明发展进程。纵观人类文明发展历程，文明传播是以实力为基础的，中华文明是在同其他文明不断交流互鉴、兼收并蓄中历久弥新，并持续努力融入乃至引领世界文化发展格局。中华文明以宽广的视野、包容的立场倡导文明交流、互鉴及融合，努力搭建世界文明对话的渠道，探索文明传播的范式，为解决人类问题贡献中国智慧和中国方案。

武斌的新作《天下中国：世界文明交流互鉴的中国范式》就是从历史的角度讲述了人类文明的互鉴故事，思考人类文明的历史与命运，是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的历史注脚。



《天下中国：世界文明交流互鉴的中国范式》  
武斌 著  
广东人民出版社

这本书将中国与世界的关系融于400多页纸片之中，对中国与世界交流方式做了文化源头的探查，对人类文明发展规律做了粗线条阐述。书中描述的不同文明的交流动线让我们更好地理解人类文明发展轨迹，可以看到文明的衰弱和强大，人类曾遭遇的和人类需要承担的。这是一本对世界文化交往方式进行追问的作品，而这一追问实质上是从探索人类文明永续发展的高度，为人类未来世界的发展建立一种精神信仰，那就是唯有交流互鉴才能共存。

人类文明发展过程中存在着力量博弈，但更是不断扬弃、不断创新的过程，既有影响，又有超越，各种思想的碰撞产生新的火花，照耀着文明交流史的漫漫历程。作者在书中指出，世界与中国的交流多彩缤纷，它是丝绸之路、海洋

之路、交换之路、信仰之路、战争之路和文明圈共建之路，既是民族文化的竞技场，更是世界文化和平发展的共同记忆。世界与中国，在陆上丝绸之路和海上丝绸之路两座桥梁上交汇与延伸，一陆一海，从中国望向世界，中国的尽头就是世界，中华文明、印度文明、中亚文明、西方文明之间，很早就形成相互的影响互动。

英国历史学家汤因比曾断言，作为“一直以和平主义和世界主义为取向的天下文明”，中华文明将“为未来世界转型和21世纪人类社会提供无尽的文化宝藏和思想资源”。中国人的天下秩序是一种和谐的文明秩序，是一种“有弹性”的秩序，具有包容共存的文化性格，能够化他为我。天下中国，为世界文化和和平共处找到一种有效的模式。

世界文明是不同的民族共同创造的。人类文明的发展不在某个文明手里，而是产生于不同文明的对话中。中华文明五千多年发展史充分说明，无论是物种、技术，还是资源、人群，甚至思想、文化，都是在不断传播、交流、互动中得以发展、得以进步的。技术对话与传播是人类文明交流互鉴的重要内容，是推动人类文明发展的重要力量。

武斌在书中反复讲到全球技术传播的场景，从技术的交流、转移角度，对技术传播的细节做了描述，重现各个文化中心之间的技术对话，揭示技术对话塑造人类社会的历史进程。书中细致描述技术传播的发展演变，如中国四大发明造纸术、指南针、火药、印刷

术传播到西方，实现了一次东方技术向西方的转移，对世界文明发展史产生巨大的影响力。中国的造纸术通过怛逻斯战役中的技术工人迅速地往西方传播。中国人发明火药和火器技术之后快速传播，欧洲人、土耳其人等都进行了技术上的改进，火药和火器技术成为影响世界历史的一个重要力量。中国人最先栽培水稻、粟和大豆等作物，通过丝绸之路的海上和陆上贸易通道传到亚洲的其他地区，乃至欧洲等地。另一方面，我们分享了来自其他国家或地区的知识和技术，包括小麦、棉花、玉米等作物栽培技术，白酒酿造、制糖等技术，以及天文仪器和历法等科学知识。西域的葡萄种植和葡萄酒酿造技术是随亚历山大东征的希腊人传播过来的，这也使得中华文化和遥远的希腊接上了端绪。郑和下西洋，既利用中国发明的指南针，又借助阿拉伯人的牵星术，还有东国公主和蚕种西传的故事，一根藤条带回番薯的故事，等等，都在告诉我们造福人类的生产技术虽经历曲折，但其传播的力量是无比巨大的，是任何力量都挡不住的。

从文明传播的角度来看，文明互鉴、和平共存是人类的福音，文明冲突没有出路。“建设一个什么样的世界、如何建设这个世界”是人类社会永恒的命题。虽然各国所思所虑各不相同，但共同的希望是天下太平，居民可以安居乐业，世界需要不同性格的文明，方能纳众文明之所长，天下才能更好。

## 闲闲书话

## 书能疗疾

□王淼

闻人徐惟起，明末著名藏书家。他在《红雨楼序跋》中记载：“万历戊戌岁，偶得寒疾，乍起栉沐，体犹委顿，忽有持《丁鹤年诗》来售，余捐药债购之。据床吟诵一过，倏然病已，因记之。”书能疗疾，甚至能起到药物起不到的疗效，看来并非虚言。

癖好这东西，一旦进入深度迷恋的状态，常常会让人产生精神亢奋的感觉。比如藏书，徐惟起身患感冒，本来早起洗漱时尚觉不适，然而，当他用买药的钱买来一套《丁鹤年诗》，并半躺在床上大声吟诵了一遍，感冒居然不知不觉间就好了。看来，《丁鹤年诗》应该是徐惟起期待已久的一套书，而沉吟其中，也的确让他产生了怡情的作用，从而起到了某种药物的效果，最终治好了他的感冒。

书不是药，当然不能疗疾，但读书能够产生怡情的作用，却是事实。尤其读一本期待已久的好书，能够让人心情愉悦、精神焕发——怡情，就可以移情，让人忽略了病痛的折磨。随便搜索一下，历史上以书疗疾的例子还真不少，倒是南宋文人胡仔在《苕溪渔隐》中所说的更接近事实：“世传杜诗能除病，此未必然。盖其词义典雅，读之若脱然，不觉沉疴去体也。”毋宁说这正是对书能疗疾的药理学的最好说明。

说来惭愧，有时我也颇想得一种不疼不痒的小病，既可得袁中郎所谓“病中无事，客亦不来”的清闲，又可以尝试以书疗疾，岂不快哉！

## 著作者说

## 无法返回的“冬牧场”

□李娟

这些年《冬牧场》这本书被翻译为英文和日文出版过。出版过程中和翻译有着大量交流与沟通，令我打开了另外一些看待这部作品的视角，并发现了许多问题。主要是自己缺乏耐心而造成的各种表达歧义。于是在这一次的版本里做了相应的修改或增加注释。除此之外，第三版并没有重大改变。

最大的改变是自己的一些认识。

这些过去的记录、过去的情感，虽然都出于过去的自己，但那个自己未必真的理解这一切。比如，读到和居麻的一些对话，其中有一段，他憧憬着未来的生活，希望女儿加玛在夏牧场的商业点开一个小商店，还把李娟也安排了进去。说加玛负责卖货，李娟负责进货。当时的我只是觉得他这些想法温馨有趣，便记录下来。十多年来重读才反应过来，他当时可能是在暗示，希望我能帮助加玛。因为做生意这一块，没有人指引的话，一个普通牧民很难入行。牧场上的每一个商人对于自己批发进货的渠道守口如瓶。居麻担心我家也是如此，便如此试探。然而



我没能领会。他可能以为是我的婉拒吧。他可能很失望。

这样的意外发现还有好几处。

我为种种遗憾而怅然，为自己的迟钝而懊恼。然而再也无法回到过去了。

然而我也不愿重返过去。

在这本书里，我写出了自己身处陌生艰辛环境中的种种情绪。惶然、不安、宁静、喜悦、满足、敞亮、激动……其实，还有一种情

绪从来不曾提及，那就是痛苦。我独自进入冬牧场，投身完全陌生的家庭和生活，做这样的事情其实和我的性情所对抗的。但那时创作的野心战胜了一切。我坚持到了最后。如今很多人问我何时“重返牧场”？这本书何时能有后续？再没有后续了。我的勇气——年轻的心才有的那种热情和勇气——已经用尽。我甚至不能在现实中面对书中的人们。无论多么怀念他们，感激他们，依恋他们。这是一种源于自己的脆弱的痛苦。

还有一种痛苦源于自己的无能。

有一件事，至今仍折磨着我。

在冬牧场上，几乎每一个牧人都有一件衬着羊皮的军式大衣，又厚又沉又宽又大，防寒防风方面，这种衣物无可替代。但牧场上能买到的军大衣都是大码，我个子太矮，实在穿不了。于是进入牧场前，我妈帮我在城里买到了一件小码的。虽然我穿着还是大了，但不至于拖到地上。对于一米七身高的姑娘加玛来说，这件小码的军大衣却非常合身。于是每到她放羊的日子，她一定要借穿我的大衣。因为爸爸居麻的大衣实在太太太破旧，她是自尊体面

的姑娘，这方面有小小的虚荣心。我明知她非常喜欢这件大衣，离开冬牧场时，也很想把这件大衣留给她。

但是，它是我妈买的。出发进入冬牧场前，我妈再三交待我一定要把这件衣服带回家。她知道我心软，总是轻易送人东西。这件大衣她花了两百块钱，以我家当时的情况，也算是一件重要的财产。其实我不以为然，要知道这种厚重甚至笨重的衣服，离开牧场后基本就派不上什么用场了。但那时的我却没有资格违逆。那时的我，没有工作，没有收入，暂住我妈家中，连一件衣服的支配权都没有。于是，最终我还是把这件大衣收进了行李，忍着心，艰难地忽略那个姑娘先是期盼而后失望的目光。

回到家后，我妈对我说的第一句话就是：“军大衣带回来没有？”那一刻我突然涌起无能的怒气，又立刻感到深深的痛苦与无助。深深地怨恨她，更怨恨自己。

对了，记忆中还有一种痛苦源于孤独。在冬窝子里，每当有汽车引擎声远远响起，我就跑上沙丘，长久张望——我极度渴望有人来看我，渴望与外界接触。但是从来都没有。连我妈都不曾来看过我。只有我的朋友二娇给我打

过两个电话，是我一整个冬天里仅有的安慰。

在后来的写作中，我努力回避这些与我的表达方向无关的情绪。但只有自己知道，掩饰不了的。尤其这一次重读，好像只有自己能发现，无论在多么满足的幸福的时刻，也总有小小的压抑的叹息。这本书是一部陌生民族的生存景观图，也暗藏我个人的一段狼狈的过往史。它写了一个漫长的冬天，刚巧同步着自己人生的一段困境。十多年来，每一次重读它，每一次重陷种种寒冷的记忆，每一次都能被寒冷中人与人的相处细节深深温暖。然而时间越久，某种缺憾越大。所幸它可能并不重要。和我所记录、所赞美的牧人们的勇敢坚韧相比，它可笑极了。所幸再寒冷无边的冬天也有着温暖宁静的内核。而自己那段四处漂泊、狼狈无措的人生，也总是鼓胀强烈的希望。我希望人长久，希望大家渐离贫苦，希望大地上一切生命安度冬夏，希望自己变得强大有力——贪得无厌地希望着。并且一直希望到了现在。

所幸这本书这些故事总是能一次又一次，有力地慰藉着我。

(本文为《冬牧场》三版自序，标题为编者所加)